

教学课程组年度评价表

学院：

类别	项目	评价方式	分值	评分
学院组织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学院制定了具体实施细则，给予课程组政策和经费支持； 2. 课程组覆盖全体课程和全体专任教师，课程组结构合理，组长一般由教授担任； 3. 哲学社会科类学院（教学部）党委书记、副书记参加课程组活动； 4. 教学课程组工作纳入学院年度工作计划； 5. 每年至少组织 1 次全院课程组教研活动； 6. 每年认真开展课程组年度考核，形成年度总结报告。 	查阅档案、座谈等	30	
课程组活动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各课程组认真完成所承担的教学任务； 2. 各课程组严格执行教学管理规定，如审定教学大纲、教材、课程考核模式及试卷等； 3. 同一学院同一门课程应做到统一教学大纲、统一教材、统一考核方式和命题、统一阅卷； 4. 各课程组每长学期至少组织 3 次集体教学学术活动，其中教学观摩不少于 1 次； 5. 各课程组每长学期每人听课不少于 2 次，听课覆盖本课程组全部课程； 6. 各课程组每长学期至少召开 1 次学生座谈会； 7. 各课程组每学期至少检查 1 次课程档案及试卷； 8. 各课程组积极开展教学创新和教学改革； 9. 各课程组推动教学团队建设，组织教师参加教学培训及教学技能比赛等活动； 10. 无教学事故。 	查阅教学档案、工作档案、听课记录等	60	
工作档案	<p>工作档案完整、详细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有年度工作计划和工作总结； 2. 有活动记录，有支撑材料如照片等。 	查询工作档案等	10	